

证券代码：836803

证券简称：依能科技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 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罗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34）。

同时，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情况，公司与激励对象已签署附生效条件的《2025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之补充协议》。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90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谢绍群、王砚、刘鑫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90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谢绍群、王砚、刘鑫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协议〉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实施的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2025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反馈意见，公司对《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内容做了进一步补充修订，公司根据修订后的股权激励计划，与激励对象签署修订《2025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协议自公司股东会批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和相关事宜之日起生效。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90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谢绍群、王砚、刘鑫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5 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股份登记、限售等事宜；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激励授予协议》；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解除限售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7）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或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执行；

（8）授权董事会实施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

（9）股权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新的政策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除外；

（10）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任何和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11）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1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3）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

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14) 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15)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909,7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谢绍群、王砚、刘鑫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5 日